重庆市水产科技创新联盟电子公文

渝水科盟文〔2024〕1号

重庆市水产科技创新联盟

关于征集第二届顾问委员会委员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推进科技创新和科技成果转化系列重要论述，持续做好我市水产科技创新工作，按照联盟章程、联盟项目经费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现征集第二届专家顾问委员会委员，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委员职责

指导制订科技创新重点领域的发展战略方向，审议科技创新重点发展方向和重要任务；指导制订科技创新专项年度申报指南，对科技创新专项申报项目提出审查意见；对重点项目执行情况进行学术指导，参与重点项目中期检查和结题验收等重要工作；对科技创新项目的组织管理和实施中的有关问题提出意见和建议；理事会委托的其他相关工作。

二、推荐范围

（一）推荐对象

水产种业能力提升、池塘绿色健康养殖、稻渔综合种养、冷流水养殖、设施渔业、大水面生态渔业、水产养殖病害防控、渔业融合发展、渔业资源养护等领域具有全国影响力的知名专家。

（二）推荐条件

1.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坚持四项基本原则，遵守国家宪法和法律。政治立场坚定、作风正派、遵纪守法，热爱水产科技创新事业，具有良好的科学道德和职业操守，能够认真、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

2.从事相关领域工作5年以上，具有正高级相关专业技术职称（担任国家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岗位专家可放宽至副高），主持过相应领域国家级科研项目或3项以上省部级科研项目。

3.在本专业、行业具有较深造诣，熟悉本专业、行业的国内外发展情况，具有较强的决策咨询能力。

4.年龄原则上不超过62周岁（两院院士除外），身体健康，具备履职的身体条件。

5.无学术不端、通报批评、被列入“黑名单”以及相关违法违规记录。

三、申报程序

（一）专家申请。专家填写并提交《重庆市水产科技创新联盟专家顾问委员会成员专家申请表》（见附件），对资料真实性负责。在职专家需加盖单位公章。

（二）资格审核。联盟秘书处负责对专家申报材料进行审核，形成顾问专家组成员名单，报联盟理事长会审定后认定。

（三）聘任发证。符合专家聘任条件的，发放聘书，任期3年。

四、专家管理

联盟建立专家顾问委员会，被聘任专家列入专家顾问委员会，并定期对专顾委进行增补、更新，专家顾问委员相关待遇与管理按照《重庆市水产科技创新联盟章程》和《重庆市水产科技创新联盟管理办法》执行。

五、有关要求

申请人请于2024年8月15日前将《重庆市水产科技创新联盟第二届专家顾问委员会专家申请表》电子件（扫描件、可编辑件）发送至电子邮箱: scztgk@126.com。

联系人及电话：廖浩宇023-86716361、13436062321

附件：重庆市水产科技创新联盟第二届专家顾问委员会专家申请表

重庆市水产科技创新联盟

（重庆市水产技术推广总站代章）

 2024年7月19日

|  |
| --- |
| 重庆市水产科技创新联盟办公室 2024年7月19日印发 |

附件

重庆市水产科技创新联盟第二届

专家顾问委员会专家申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出生年月 |  | 照片 |
| 民 族 |  | 毕业院校 |  | 学历学位 |  |
| 专 业 |  | 手 机 |  | 职务职称 |  |
| 工作单位 |   | 联系电话 |  |
| 身份证号 |  | 申报领域 |  |
| 通讯地址 |  |
| 主要研究领域及研究成果（不超过600字） |  |
| 本人意见 | 本人保证以上所填内容属实，愿申请成为重庆市水产科技创新联盟专家顾问委员会成员专家，并保证在相关工作开展过程中做到科学、客观、公正，认真履职。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

注：申报领域为水产种业能力提升、池塘绿色健康养殖、稻渔综合种养、冷流水养殖、设施渔业、大水面生态渔业、水产养殖病害防控、渔业融合发展、渔业资源养护等。